农业农村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实施方案

农规发〔2018〕11号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明确指出要深化海南现代农业对外开放，打造“南繁硅谷”，建设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和国家热带现代农业基地，做强做优热带特色高效农业，加快培育新型海洋产业，立足本地资源发展特色农业、乡村旅游、庭院经济等。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提出把海南建成“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试验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国家重大战略服务保障区”，要求“中央有关部门要真放真改真支持”。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文件精神，现就支持海南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快“南繁硅谷”建设和热带现代农业发展，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思路**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指导意见》具体要求，立足海南气候、生物、海洋资源优势，发挥海南靠大陆、邻东盟、连世界的区位优势，借力最高开放水平的政策优势，围绕“南繁硅谷”、热带农业科研、热带现代农业、海洋渔业、农业对外开放等重点领域，加强设计与谋划，强化政策协调与落实，支持把海南建设成为种业“硅谷”示范区、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农业农村绿色发展先行区、热带现代农业和海洋渔业发展引领区、“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交流基地，全力推动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二、基本原则**

坚持目标引领。按照海南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总体目标，指导推动打造“南繁硅谷”和热带农业现代化，将海南建成为全国农业农村改革工作先行区和开放窗口。

坚持系统谋划。根据海南省农业农村发展实际，统筹岛内外、国内外资源与技术，系统谋划热带现代农业发展和相关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海南省农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主动支持。发挥海南省的主体作用，农业农村部立足职能职责，积极主动入位，真放真改真支持，全力协调帮助海南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绿色发展。贯彻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的战略定位，以绿色生态为导向，持续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农业资源养护，推动海南省走质量兴农、绿色兴农之路。

**三、推动“南繁硅谷”建设**

按照“中央统筹、部门支持、省抓落实”的机制，加快推进《国家南繁科研育种基地（海南）建设规划》（以下简称《南繁规划》）实施，集聚多方力量，研究创设支持政策，推进南繁科技城建设，拓宽融资渠道，扎实抓好“南繁硅谷”工作落实。

1.加快推进南繁科研育种（海南）基地建设。务实推进《南繁规划》实施，细化落实海南与各南繁省份责任，加快新基地科研用地流转。推动海南省政府及三亚、乐东、陵水三市县，落实核心区新基地配套服务区建设用地，明确配套服务区生产、生活相关政策。加快推动生物育种专区、供地农民补贴、水利工程、高标准农田、制种大县奖励、南繁执法与服务平台等重点项目建设和政策兑现。统筹推动优先将划定的150万亩水稻生产功能区（含南繁育种基地的26.8万亩）耕地全部建设为高标准农田，切实提高建设标准，满足现代化农业生产和科研育种需要。

2.推动建设南繁科技城。支持海南建设南繁科技城，指导编制完善南繁科技城建设规划，科学设计建设项目，明确功能定位和运管机制。推动建设南繁育种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南繁科技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支持在南繁科技城周边新划定配套科研育种用地，享受南繁核心区相关支持政策，抓紧科研育种用地流转等工作，吸引更多南繁单位和育种企业落户南繁科技城周边。争取财政部等单位支持，设立南繁产业基金，建立南繁保险制度，重点支持南繁科研企业育种创新。支持海南省设立国际种子期货中心，建设新品种交易平台。

3.积极稳妥建设动植物种质资源引进中转基地。支持海南省围绕热带、亚热带动植物种质资源引进、中转与开发利用，编制中转基地建设规划，科学布局建设检疫、隔离、净化设施，建设农作物种质资源库（圃）。探索实行种业对外开放措施，试行比全国性措施更为宽松的外资负面清单管理，根据《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8年版）》，推动实行种业对外开放措施，赋予海南省更大的农作物种质资源进口审批权。围绕确保动植物疫病防控安全，构建以监测预警、检疫监督、技术支撑、扑灭净化等为主要内容的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试点建设海南省与国际接轨的非免疫无规定动物疫病区。

**四、推动建设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

以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海南大学、海南省农科院等科研院所为支撑单位，以建设国际热带农业科技创新高地为目标，以热带农业科技创新、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国际交流合作为重点，整合岛内外优势科技资源，建设一流的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

4.推动建设热带农业科技创新国家级及部级科研平台。编制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建设规划，明确目标定位、重点任务、创新领域、运行机制。以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海南大学、海南省农科院等为支撑，立足热带农业科研优势和区位优势，推动建设热带农业科学相关学科国家级及部级重点实验室。谋划实施热带农业科学重大科研工程和科研项目，聚焦天然橡胶、木薯、椰子等重点品种，在基因组学、蛋白质组学、代谢组学等前沿领域实现突破，加大南海岛礁蔬菜生产科技支撑，不断获得达到世界一流水平的热带农业科技成果。

5.建设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基地。支持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海南大学、海南农科院等科研院所，加强热作经济、粮食作物、热带生物工程技术等领域学科建设。鼓励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在海南设立热带农业科学研发机构。健全人才引进与培养机制，充分发挥国家和海南省重大人才引进计划作用，强化高端热带科学人才工作、生活保障，引进和聚集一批国内外顶尖科学家、研究团队、高技能人才和科研管理人才。

6.建设国际热带农业科学交流合作基地。探索建立国际热带农业科技合作组织，以促进热带农业科学国际交流合作为宗旨，建立国际合作交流平台，完善交流合作和权益分享机制。重点与东南亚、非洲、南太平洋岛国、拉丁美洲等“一带一路”相关区域，加强热带农业境外生态适应技术研发与推广合作，开展国际热带农业科技人才培训。加强与欧美澳国家建立联合实验室和研究中心，联合开展前沿性热带农业重大关键技术等合作研究。

**五、推动建设国家热带现代农业基地**

围绕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突出海南热带特色优势农产品，以规划为引领、市场为导向、科技为支撑，加快推进国家热带现代农业基地建设，打造海南热带特色农产品品牌，提升海南热带农业竞争力。

7.加快海南热带现代农业发展。立足热带农业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指导编制海南省热带特色现代农业发展规划，明确产业发展和政策支持重点。建设良种繁育体系、种植基地、收储加工基地、仓储物流体系等，强化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运用，推动建设以热带特色优质高效农业为主题的海南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支持海南开展天然橡胶收入保险试点，落实天然橡胶植胶补贴和抚育补贴资金。实施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建设行动计划，强化海南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建设。加快推动农垦改革，全面完成农垦国有土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有序推进土地资源资产化和资本化。

8.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海南大力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现代种养业与加工、仓储物流、电子文化、文化旅游、科技教育、卫生康养等深度融合，支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加快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完善农业设施和休闲旅游设施用地支持政策。鼓励和引导乡村各类经营主体，挖掘海南特色资源，发展优势特色产业。指导加强农产品产后分级、包装、营销，建设现代化冷链物流体系，促进产销一体化。结合国际旅游岛建设，深入挖掘本土文化内涵，打造美丽休闲乡村、共享农庄、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等各类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

9.推动建设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支持海南省整省创建生态循环农业示范省。支持制定整省创建绿色发展先行区规划，以海南省水土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准，整体规划设计农业绿色发展，加快创建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加强对海南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指导。建立以县为基本单元的农业重要资源台账，推动建立农业资源环境生态监测体系，加强农业绿色发展考核评价和绩效管理。

10.加强海南热带农产品品牌建设。引导海南现有农业品牌资源整合，加强品牌农产品市场营销及宣传推广，挖掘培育“老字号”品牌，整体打造“海南热带农产品”国家品牌。积极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实施特色化标准化果园改造行动计划，加快区域公用品牌和知名企业品牌培育。提升海南省农业品牌监管保护能力，加强品牌使用的监管保护。支持创设海南特色农产品期货品种。

**六、推动建设南海渔业资源开发保护引领区**

以海洋牧场和渔港建设为抓手，加强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南海渔业资源养护、水产种业体系建设、绿色健康养殖、海洋科技创新、热带海洋生物功能成分研究与利用等，完善深远海渔业生产公益性基础设施，探索建立灵活的投入机制，强化海洋渔业资源保护，提升海洋渔业发展质量效益。

11.加快现代化海洋牧场和渔港经济区建设。指导编制现代化海洋牧场和渔港建设规划，明确建设布局和重点项目。研究设立现代渔港中央资金支持政策，加大对现代渔港建设支持力度，推动建设海澄文、琼海-万宁、大三亚圈、东方-昌江、儋州、临高等六大渔港经济区。通过渔业油价补贴政策调整资金支持海洋牧场建设、渔港升级改造与整治维护。

12.支持海南深远海渔业发展。推动编制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和深远海养殖规划，利用渔业油价补贴政策调整资金支持海南省拓展深远海养殖，支持发展深水抗风浪网箱养殖。推动建设国家南海生物种质资源库、水产种业南繁基地和深远海智能生态渔场。加强海洋渔业重点领域科技研究，推动海洋渔业重大科研平台建设。研究设立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海南分院，提升南海渔业资源环境及渔业可持续发展研究能力。加强南海渔业资源调查能力，推动渔业资源调查船保障基地建设。严格海洋渔业捕捞总量和强度“双控”，强化南海渔业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开发利用。

**七、促进海南农业对外开放**

按照海南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总体要求，指导和支持海南进一步深化现代农业对外开放，打造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农业交流平台，加快建设琼海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

13.支持创建出口农产品生产基地和优势区。突出海南热带作物优势，对接国际进出口标准，强化质量管控、市场营销等，支持海南建设出口农产品生产基地，扩大出口、带动热带产业发展。规划确定首批出口农产品生产基地名单，试点支持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的优惠政策。推动有关部门优化农产品通关、检验检疫服务，为优质农产品出口提供便利。

14.推动琼海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在试验区开展政策先行先试，借助博鳌品牌打造农业多边交流对话平台。统筹央地政策资源，加快在试验区内开展政策集成创设，出台一批有利于企业吸收借鉴国外先进管理技术、促进产业链构建、发挥园区示范带动作用的含金量高的政策措施。加强农业对外合作项目和信贷支持，积极争取丝路基金、中国—东盟、中国—欧亚合作基金等投资，支持海南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农业企业集团。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农业农村部成立支持海南深化改革开放工作领导小组，协调落实中央推动海南深化改革开放中的农业农村重大决策部署，研究解决重大问题，提出支持举措。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发展规划司，主要做好组织协调、工作调度、情况汇总、推动落实等工作。设立“南繁硅谷”、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热带现代农业、海洋渔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等5个专题小组，由牵头单位会同各参与单位分别推动工作落实。

（二）完善合作机制。坚持以海南省为主、部门积极支持，农业农村部重点推动“南繁硅谷”和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两个专题，配合海南省推动热带现代农业发展、海洋渔业发展以及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等工作。农业农村部加强与海南省沟通对接，积极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省推进、与国际接轨的非免疫无规定动物疫病区等先行先试任务的方案设计、资金争取、稳步实施。同时，定期通报各项工作进展情况，会商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

（三）分步推动实施。系统谋划制定各项工作的具体方案，分步有序推动实施，力争2018年各项谋划到位，在建项目有序推进，已定项目加快推进，到2020年底前各项任务全面启动，并取得明显进展。农业农村部各专题小组牵头单位定期对相关工作进行调度，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半年开展一次总体工作调度，并将工作推进情况及时上报。对相关专题工作进展缓慢的，报请领导小组组长同意后，组织开展专题督导。

（四）加大支持力度。农业农村部立足职能职责，根据海南省实际，加强部省联合行动，凝聚各方资源，从规划指导、资金扶持、政策创设、科技支撑、人才培养等方面，加大对海南省的倾斜支持力度。农业农村部会同海南省政府，加强与发改、财政、商务、证监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争取多渠道、多途径、多形式改革创新政策，全力支持海南省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开放。